

——一本捅出紕漏的暢銷書

漢塔約

黃文範 譯

在內布拉斯加州林肯市的松蔭草地上，有二十來個蘇族印第安人排成半圓形坐着，他們一個跟一個站起身來斥責「漢塔約」(Hanta Yo註1)——這是露絲希爾(Ruth Deebe Hill)所寫的一本暢銷書，書評家認為是印第安人的「根」——蘇族的法師「老奔黑熊」，一頭硬硬的黑髮，用拉科塔土話(Lakota為「達科塔話」Dakota另種拼法——譯註)對着聽眾大發牢騷：「俺可不認為印第安人的行為舉止像野牛。」

作者希爾女士也不這麼認為，她今年六十六歲，花了三十年的時

間研究印第安人文化，就十八世紀末到十九世紀初期蘇族達科塔部落的生活，寫出了一本「文獻小說」

(documented novel) 一年前出版，極得好評。這本厚八百三十四頁的長篇小說，雄踞暢銷書欄達二十八周，精裝本銷售量有十二萬五千本。電視製作人吳爾普買下了電視製作權，正準備拍成一部小小連續劇。可是目前印第安人已經發起運動，要使希爾和這本書的聲音低落，也使電視影集胎死腹中。

蘇族七個保留區委員會，最近通過了決議案譴責這本書。一些示威員隨着這位作家走遍全美國，扛着標語牌，上面寫着「希爾有愚蠢感」、「希爾說話吐蛇舌」。四月底，蘇族抗議人士到林肯市內布拉斯加大學，要和希爾對質，這位女作家氣憤憤取消了這次露面；她說：「我們受到一幫不知道自己說甚麼人士的騷擾。」

印第安人各族委員會很惱火，因為書中的章節中談到性行為，包括了同性戀啦；說顛鸞倒鳳是婚禮儀式的一部份啦；對戰俘橫加強暴啦；以及略略提到一個女人，在生下孩子以後吃下了衣胞啦。對很固執的蘇族人來說，這種說法就有點兒太過份了。蘇族人類

學家麥迪生說：「文獻上記載得有：達科塔部落僅次於賽安族，是性行為最受到約制的原鄉人社會之一。」在巴克萊加大修人類學博士的蘇族達科塔部落人安香芭補充意見說：「沒人抗議以前有過的事情——我們用過酷刑啦，我們吃狗肉啦。我們現在所反對的，便是那些沒有過的事情。」

大多數印第安史學家都同意，在蘇族社會中，男人同性戀具有形式上的地位，這一點希爾說得不錯。提到顛鸞倒鳳却就莫衷一是得多了。希爾說這種資料她從蘇族一位顯赫的酋長蓋茲那裏得來，只是現在他已經去世了。至於吃衣胞這碼子事，她一口認定有過：「可別告訴我說，胎盤這件事辱沒了印第安人，那才是生命力象徵的美麗儀式呢。」

在印第安人保留區以外，對性方面的抗議遠比對希爾學識的批評輕得多。她把「漢塔約」譯成「清道」(Clear the Way)，說這既是一種作戰的吼叫，也是達科塔部落招魂術極抽象的陳述。可是批評她的人說，在同時期的蘇族人間，「漢塔約」根本就是「一句斥退頑皮孩子的口頭禪——相當於英語裏的「滾開——」(scram)」

也有很多人懷疑希爾的說法：她把這本長篇小說由英文譯成古達科塔文，然後又由達科塔文譯成英文，以領悟蘇族抑揚頓挫充滿情感的語氣。蘇族作家狄諾瑞（「寇斯特爲你們的罪惡而死」一書）說：「究竟怎麼能把一份稿件，打成從來沒寫下來過、顯然也沒有符號、沒有字母的古代語言呢？」現在希爾說，她被別人誤解了：她並沒有寫成全部達科塔文，而只把重要的觀念和成語譯成達塔文，以研究每一個達科塔詞語的根本意義，然後再用英文寫就以求符合。

一項更嚴重的抗議，便是希爾過份強調了蘇族的個人主義，把「自我的語言」捧上了天，說達科塔人不受一切約束的自由自在。在南達科塔州玫瑰蓓蕾保留區擔任教員的席姆斯——並不是印第安人——他說：「她所寫的是一個共同生活的家族社會，却把它變成了一個個人社會，竟到了任何人可以高與做任何事就做的程度。」希爾是激進個人主義安蘭德的朋友，也是個熱心崇拜份子；別人指責希爾把安蘭德的見解，投影在蘇族人身上。有位書評家對「漢塔約」的書評，標題便是「安蘭德邂逅海瓦瑟」。（註二）

批評的人也對準了與希爾合著的蘇族人約哈，他

同她寫這本書，花了十四年的工作，作爲房間、膳宿、香菸錢的報酬。在序言中，約哈說他「直到十二歲以前，沒進過學校、沒接觸過白人」學到了古老的禁止的儀式。可是明尼蘇達州印第安人局族際處的龔諾，却說約哈的眞名實姓是布勒史密，是一位聖公會執事的兒子；而國家檔案局中，資料上顯示布勒史密在五歲到十八歲間，都在印第安人局的學校唸書。

似乎批評希爾的人，却認爲任何像這一號兒的書籍，應該由印第安人來寫，最好是由一位得人類學博士的蘇族人。狄諾瑞便說：「爲甚麼這些非印第安人要寫印第安人的事？難道『漢塔約』比起『黑麋語』（註三）更正確嗎？」希爾的答覆冷冷得像英國人的刺激話：「如果他們不能接受『漢塔約』，便不再是印第安人見解的人了。」

狄諾瑞、龔諾、安香芭、麥迪生和其他的人，已經組成了特別委員會之活動來反對「漢塔約」。吳爾普眼見電視上的黃金變成了廢鐵，曾經提議成立一個蘇族顧問小組。對這些活動人士來說，這並不够，在五月初依然要求把電視連續劇取消。

（「時代」八〇——〇五——〇五——四七）

註一：請參見本刊去年九月七七期九〇頁「書窗——漢塔約」。

註二：海瓦瑟 (Hiawatha)，印第安人傳奇中的酋長，名字的意義是「他修路」，由於他才使人類進步及文明得以達成；不但授民農業、領航、醫藥、藝術，而且以他的法力，克服了大自

然攻擊人類的一切力量。

註三：這是一九三三年的名著 (Black Elk Speaks)，「黑麋」是蘇族阿格拉部落的法師，他目睹了在傷膝澗的那次屠殺。合著那本書的白人爲聶哈德。



◦ 哈約與 (右) 爾希絲露者作及「約塔漢」書銷暢